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16—052

债券代码：122111、122215、122222、122267、136351

债券简称：11 永泰债、12 永泰 01、12 永泰 02、13 永泰债、16 永泰 01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华兴电力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兴电力”）、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熙矿业”）、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伟集团”）、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华兴电力”）、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煤业”）、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柏沟煤业”）、山西灵石华瀛天星集广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广煤业”）、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

1、本次公司对华兴电力提供担保金额为 20,000 万元，公司（含子公司）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132,000 万元；

2、本次公司对华熙矿业提供担保金额为 30,000 万元，公司（含子公司）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485,000 万元；

3、本次公司对康伟集团提供担保金额为 50,000 万元，公司（含子公司）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140,000 万元；

4、本次公司对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担保金额为 20,000 万元，公司（含子公司）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270,000 万元；

5、本次华兴电力对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担保金额为 30,000 万元，公司（含子公司）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270,000 万元；

6、本次张家港沙洲电力对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担保金额为 15,000 万元，公司（含子公司）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15,000 万元；

7、本次康伟集团对南山煤业提供担保金额为 5,000 万元，公司（含子公司）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5,000 万元；

8、本次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孙义煤业”）对柏沟煤业提供担保金额为 1,500 万元，公司（含子公司）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1,500 万元；

9、本次柏沟煤业对集广煤业提供担保金额为 3,000 万元，公司（含子公司）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3,000 万元；

●公司目前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3,881,537.47 万元（其中：公司对子公司及其

附属企业提供担保总金额为 2,298,700.00 万元；所属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总金额为 1,201,437.47 万元；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为 180,000.00 万元，公司对外部企业提供担保总金额为 201,400.00 万元）。

- 本次担保事项由被担保方提供相应反担保。
- 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 2016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供以下担保：

1、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紫竹桥支行申请金额为 2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授信，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由华兴电力提供反担保。

2、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熙矿业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申请金额为 60,000 万元（净额 30,000 万元）、期限 1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为其净额部分 3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为到期后续保，该担保由华熙矿业提供反担保。

3、公司控股子公司康伟集团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申请金额为 5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30 个月的综合授信，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授信以公司持有的康伟集团 65%股权及康伟集团持有的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孟子峪煤业”）100%股权提供质押，同时以孟子峪煤业拥有的采矿权提供抵押。该笔担保为到期后续保，该担保由康伟集团提供反担保。

4、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的控股子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金额为 2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0 年的授信，该笔借款将用于张家港沙洲电力一期 2×630MW 燃煤机组汽轮机通流改造、烟气余热利用、超低排放、节能综合改造工程，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反担保。

5、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的控股子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向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港城支行申请金额为 3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及其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反担保。

6、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的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金额为 15,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的控股子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为到期后续保，该担保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反担保。

7、公司控股子公司康伟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南山煤业向长治银行沁源县支行申请金额为 5,000 万元、期限 1 年的授信，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康伟集团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为到期后续保，该担保由南山煤业提供反担保。

8、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熙矿业的全资子公司柏沟煤业向山西灵石农村商业银行申请金额为 1,500 万元、期限 1 年的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熙矿业的全资子公司孙义煤业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为到期后续保，该担保由柏沟煤业提供反担保。

9、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熙矿业的全资子公司集广煤业向山西灵石农村商业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期限 1 年的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熙矿业的全资子公司柏沟煤业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为到期后续保，该担保由集广煤业提供反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相关的具体借款、担保和质（抵）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华兴电力基本情况

华兴电力，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0 号 4、5 号楼 301 室，法定代表人：田英，注册资本：96,000 万元，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电力能源项目投资；电力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电力配套工程设计；物业管理。该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华兴电力资产总额 2,264,996.44 万元，负债总额 2,063,743.38 万元，净资产 201,253.06 万元，资产负债率 91.11%；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8,942.03 万元，净利润 63,396.33 万元。

2、华熙矿业基本情况

华熙矿业，注册地址：晋中市灵石县翠峰镇新建街南 110 号，法定代表人：窦红平，注册资金：300,000 万元，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对所属子公司进行管理；煤炭销售。该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华熙矿业资产总额 3,300,816.98 万元，负债总额 2,789,659.07 万元，净资产 511,157.91 万元，资产负债率 84.51%；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38,566.27 万元，净利润 91.89 万元。

3、康伟集团基本情况

康伟集团，注册地址：沁源县灵空山镇水泉坪村，法定代表人：卞炳侠，注册资金：30,787.88 万元，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原煤开采（仅限分支机构）；煤炭洗选；普通机构制造、加工、修理；酒店经营；自有房屋租赁；种植、养殖、农副产品加工。该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康伟集团资产总额 536,045.19 万元，负债总额 208,914.24 万元，净资产 327,130.95 万元，资产负债率 38.97%；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5,617.11 万元，净利润-809.26 万元。

4、张家港沙洲电力基本情况

张家港沙洲电力，注册地址：张家港市锦丰镇三兴，法定代表人：张集英，注册资本：264,000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火力发电、热力供应；煤炭销售。该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张家港沙洲电力资产总额 868,361.80 万元，负债总额 661,769.73 万元，净资产 206,592.07 万元，资产负债率 76.21%；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44,908.97 万元，净利润 8,365.14 万元。

5、张家港华兴电力基本情况

张家港华兴电力，注册地址：张家港市东莱镇镇南，法定代表人：张集英，注册资本：80,000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主要经营范围：电力投资、建设、生产、销售，从事电力工业的相关业务。该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张家港华兴电力资产总额 362,611.32 万元，负债总额 257,782.28 万元，净资产 104,829.04 万元，资产负债率 71.09%；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5,169.65 万元，净利润-4,318.98 万元。

6、南山煤业基本情况

南山煤业，注册地址：沁源县灵空山镇水泉坪村，法定代表人：王荣岗，注册资本：5,000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主要经营范围：煤炭开采。该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康伟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南山煤业资产总额 74,778.67 万元，负债总额 34,859.70 万元，净资产 39,918.97 万元，资产负债率 46.62%；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2,404.49 万元，净利润 159.31 万元。

7、柏沟煤业基本情况

柏沟煤业，注册地址：灵石县英武乡雷家庄村，法定代表人：吴国平，注册资本：2,000 万元，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煤炭开采。该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熙矿业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柏沟煤业资产总额 120,476.32 万元，负债总额 114,753.72 万元，净资产 5,722.60 万元，资产负债率 95.25%；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11.29 万元，净利润为-1,190.71 万元。

8、集广煤业基本情况

集广煤业，注册地址：灵石县静升镇土黄坡村，法定代表人：章忠良，注册资本：2,000 万元，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煤炭开采。该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熙矿业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集广煤业资产总额 72,717.03 万元，负债总额 64,466.61 万元，净资产 8,250.42 万元，资产负债率 88.65%；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2,113.19 万元，净利润为-1,909.29 万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为华兴电力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紫竹桥支行申请金额为 2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授信，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借款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该笔担保由华兴电力提供反担保。

2、公司为华熙矿业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熙矿业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申请金额为 60,000 万元(净额 30,000 万元)、期限 1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为其净额部分 3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借款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该笔担保为到期后续保，该担保由华熙矿业提供反担保。

3、公司为康伟集团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康伟集团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申请金额为 5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30 个月的综合授信，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授信以公司持有的康伟集团 65%股权及康伟集团持有的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 100%股权提供质押，同时以孟子峪煤业拥有的采矿权提供抵押。具体借款、担保和质（抵）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该笔担保为到期后续保，该担保由康伟集团提供反担保。

4、公司为张家港沙洲电力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的控股子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金额为 2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0 年的授信，该笔借款将用于张家港沙洲电力一期 2×630MW 燃煤机组汽轮机通流改造、烟气余热利用、超低排放、节能综合改造工程，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借款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该笔担保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反担保。

5、华兴电力为张家港沙洲电力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的控股子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向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港城支行申请金额为 3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及其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借款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该笔担保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反担保。

6、康伟集团为南山煤业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康伟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南山煤业向长治银行沁源县支行申请金额为 5,000 万元、期限 1 年的授信，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康伟集团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借款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该笔担保为到期后续保，该担保由南山煤业提供反担保。

7、孙义煤业为柏沟煤业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熙矿业的全资子公司柏沟煤业向山西灵石农村商业银行申请金额为 1,500 万元、期限 1 年的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熙矿业的全资子公司孙义煤业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借款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该笔担保为到期后续保，该担保由柏沟煤业提供反担保。

8、柏沟煤业为集广煤业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熙矿业的全资子公司集广煤业向山西灵石农村商业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期限 1 年的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熙矿业的全资子公司柏沟煤业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借款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该笔担保为到期后续保，该担保由集广煤业提供反担保。

9、张家港沙洲电力为张家港华兴电力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的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金额为 15,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的控股子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借款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该笔担保为到期后续保，该担保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1、华兴电力、华熙矿业、康伟集团、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南山煤业、柏沟煤业、集广煤业上述融资业务均为经营发展需要，上述公司具有足够的债务偿还能力，且为公司与所属子公司及附属企业之间的担保，相关担保风险较小。2、本次各项担保事项均由被担保方提供相关反担保，能够保障公司的利益。3、本次各项担保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有关对外担保规定的要求。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3,881,537.47 万元（含本次公告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9.71%、总资产的 44.33%，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2,298,7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2.35%、总资产的 26.2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六、上网公告附件

华兴电力、华熙矿业、康伟集团、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南山煤业、柏沟煤业、集广煤业营业执照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